

#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 
聯絡人：吳念樺  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890  
電子信箱：nh5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肺中指字第1103800427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全國疫情警戒標準調降至第2級，本中心醫療應變措施實施緩坡調整，醫療機構及住宿式長期照護機構自本(110)年7月27日至8月9日仍應維持第3級警戒應變措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教育部、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衛生福利部長照司、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 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內科醫學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臺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台灣長期照顧感染預防暨控制學會

